

国家：公务员定级、调任、任免有了新规定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17/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F_BC_9A_E5_c26_517884.htm

12月8日，国家公务员局在其官方网站上全文公布《新录用公务员任职定级规定》，《公务员调任规定（试行）》，《公务员职务任免与职务升降规定（试行）》，这三项规定自发布之日起开始实施，人事部1995年3月31日印发的《国家公务员职务任免暂行规定》（人核培发〔1995〕37号）、1996年1月29日印发的《国家公务员职务升降暂行规定》（人发〔1996〕13号）、1997年3月28日发布的《新录用国家公务员任职定级暂行规定》（人发〔1997〕33号）同时废止。

新录用公务员定级：最低服务年限为五年 《新录用公务员任职定级规定》中规定，直接从各类学校毕业生中录用的、没有工作经历的公务员：高中和中专毕业生，任命为办事员，定为二十七级；大学专科毕业生，任命为科员，定为二十六级；大学本科毕业生、获得双学士学位的大学本科毕业生（含学制为六年以上的大学本科毕业生）、研究生班毕业和未获得硕士学位的研究生，任命为科员，定为二十五级；获得硕士学位的研究生，任命为副主任科员，定为二十四级；获得博士学位的研究生，任命为主任科员，定为二十二级。

其他新录用的公务员：原具有公务员身份的，可参考其原任职务与级别，比照本机关同等条件人员，确定职务与级别。其他具有工作经历的，可根据其资历和工龄，比照本机关同等条件人员，确定职务与级别。

《新录用公务员任职定级规定》还规定，新录用公务员在机关最低服务年限为五年（含试用期）。对有下列违反本规定

情形的，由县级以上领导机关或者公务员主管部门按照管理权限，区别不同情况，分别予以责令纠正或者宣布无效；对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根据情节轻重作出处理：（一）突破机构规格、超职数进行新录用公务员任职定级的；（二）不按规定条件、程序进行新录用公务员任职定级的；（三）把试用期计入任职年限的；（四）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务员调任：受处分期间不得调任《公务员调任规定（试行）》所称调任，是指国有企业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和群众团体中从事公务的人员调入机关担任领导职务或者副调研员以上及其他相当职务层次的非领导职务。其中，在调任资格条件中包括：具备公务员法及其配套法规规定考，试大收集整理

的晋升至拟任职务累计所需的最低工作年限。专业技术人员调入机关任职的，应当担任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2年以上，或者已担任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调入中央机关、省级机关任职的，应当具有大学本科以上文化程度；调入市（地）级以下机关任职的，应当具有大学专科以上文化程度。调任厅局级职务的，原则上不超过55周岁；调任县（市）领导班子成员职务的，原则上不超过50周岁，调任其他处级职务的，原则上不超过45周岁；调任科级领导职务的，原则上不超过40周岁。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调任：（一）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二）曾被开除公职的；（三）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的专门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四）受处分期间或者未满影响期限的；（五）正在接受审计机关审计的；（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任免与升降：兼职不得领酬 《公务员职务任免与职务升降规定（试行）》规定，公务员因工作需要在机关

外兼任职务的，应当经有关机关批准，并不得领取兼职报酬。公务员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免职：晋升职务后考试，大收集整理需要免去原任职务的；降低职务的；转任的；辞职或者调出机关的；非组织选派，离职学习期限超过一年的；退休的；其他原因需要免职的。科员以上职务的公务员，在定期考核中被确定为不称职的，应予以降职。在公务员的职务任免与职务升降工作中，不得有下列行为：（一）超编制、超职数、超机构规格或者自设职位任用与晋升公务员职务；（二）随意放宽或者改变公务员职务任用和晋升的条件；（三）在考察工作中隐瞒、歪曲事实真相，或者泄露酝酿、讨论公务员职务任免与职务升降的情况；（四）违反规定程序决定公务员的职务任免与职务升降；（五）突击晋升公务员职务；（六）任人唯亲、封官许愿、营私舞弊、打击报复；（七）其他妨碍公务员职务任免与职务升降工作公正合理进行的行为。